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講座推薦表

壹、推薦單位及擬聘時間：

(一) 被推薦人：

(二) 推薦單位：(請擇一勾選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由本校各研究教學單位推薦，請檢附系、院教評會審查通過之會議紀錄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由本校各院院長推薦，請檢附院教評會審查通過之會議紀錄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由校長推薦。

(三) 被推薦人資格符合本校講座設置辦法第二條，予以推薦。

(請勾選符合項目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中央研究院院士或國際知名之國家院士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曾獲教育部學術獎或國家講座者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曾獲國際知名大學之講座教授者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曾獲科技部傑出研究獎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重要國際學會會士 (Fellow) 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曾獲校內特聘教授任期滿一次以上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在學術或專業領域上有國際聲譽及傑出成就者。

(四) 聘期：預計自民國115年8月1日至民國118年7月31日止共3年。

(五) 推薦理由：

推薦單位：

主管：_____ 年 月 日

貳、被推薦人資料：

(一) 基本資料

姓名		職稱	
系所		學院	
聯絡電話			
電子信箱			

(二) 學歷

畢業學校	國別	科系所或主修學門	學位	起迄年月

(三) 經歷

服務機關	部門	職稱	起迄年月

(四) 依本校「講座教授設置辦法」**第二條第一至六款**，曾獲得榮譽或獎項者。(相關證明文件請檢附於後)

榮譽或獎項名稱	年度	設獎(主辦)單位	共同獲獎者

(五) 依本校「講座教授設置辦法」**第二條第七款**在學術或專業領域上有國際聲譽及傑出成就者。(擇要簡述，相關證明文件請檢附於後)

1.	
2.	
3.	

(六) 近**三年內**論著目錄、重要論著、具體學術成就證明、教學研究計畫及其他相關之證明文件。

如獲獎項，同意將個人獲獎訊息分享及揭露 被推薦人簽章：_____

